

债券代码：2280043. IB/184236. SH 债券简称：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22 饶资 01

债券代码：2280330. IB/184504. SH 债券简称：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22 上饶 0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一期、第二期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
表人、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的
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签署日期：2024 年 3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2022 年第一期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及《2022 年第二期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21 年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以及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下一步，长城证券将按照相关规定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人职责。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 核准情况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21〕246号文件注册公开发行。

2020年6月1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出具《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申请发行本期债券。

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出具《关于同意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的股东会决议》，同意本期债券发行。

(二)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22 饶资 01

1、发行人：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代码及简称：2280043.IB/184236.SH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22 饶资 01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78%。

6、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7、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27 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1 月 27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8、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至 2029 年 1 月 26 日止。

9、计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每年年末分别偿还债券发行总额的20%。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11、付息日：2023年至2029年每年的1月27日为上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兑付日：2025年至2029年每年的1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3、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5、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三）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22 上饶 02

1、发行人：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代码及简称：2280330.IB/184504.SH 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22 上饶 02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1.0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债券，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4%。本期债券采

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7、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27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8、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9 年 7 月 26 日止。

9、计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年末分别偿还债券发行总额的 20%。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11、付息日：2023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7 月 27 日为上 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2、兑付日：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3、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担保：本期债券由上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5、信用级别：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变更

根据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披露的《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变更的临时公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司发展需要，根据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进行如下调整：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周国军，男，1973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江西省上饶县望仙乡人大副主席，上饶县望仙乡副乡长，上饶县茗洋乡党委副书记、乡长，上饶县湖村乡党委书记、乡长，望仙乡党委书记、人大主席，田墩镇党委书记，旭日街道党工委书记，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许金平，男，1971年12月生，中共党员。历任共青团万年县委书记，万年县当下乡政府乡长、党委书记，万年县南溪乡党委书记，万年县人民政府县长助理、县政府办正科级干部，江西万年国有资源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年县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万年县县委办主任。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鹏，男，汉族，1979年3月生，中共党员，江西余干县人，大学本科文化，长安大学土木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先后在上饶市公路管理局、上饶市交通运输局工作。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邱芸，女，1984年12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审计师。历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会计、财务稽核部经理助理。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晏茂林，男，1963年11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在民办学校和32730部队工作，后进入江西财校学习，毕业后先后进入铜鼓县、上饶县和上饶市国资委工作。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柴晓梅，女，1982年4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东莞市瑟诺电器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晶科能源有限公司外销会计，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专职监事。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周英，女，1969年3月生，专科学历。先后在上饶市淀粉制品厂、上饶市乐宝乳业公司、上饶市信丰公司工作。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黄燕，女，1985年6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会计师。曾在上饶市开发区金融办公室工作。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汤方敏，男，1987年6月生，本科学历。先后在深圳富士康企业集团、上饶市供电公司、上海市佑立照明企业集团工作。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刘荣富，男，1965年4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师，本科学历。历任江西朝阳磷矿供销科副科长、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供销科科长，朝阳磷矿党委委员、副矿长兼磷肥公司总经理，上饶国资公司财务部经理、投融资办公室主任。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核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系公司经营过程中管理层的正常变动，相关人员变动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黄诚军，男，1984年2月生，本科学历。历任江西省上饶广播电视台新闻评论部编导、记者，德兴市天然气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职员，江西省天然气控股有限公司总经办职员，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办职员、董事会办公

室副主任、综合部副主任、综合部部长。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姚文敏，男，1986年9月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合众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业务经理，上饶市博美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兴饶置业公司职员，江西兴饶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邓菲，女，1989年5月生，本科学历。历任上饶市永大实业公司会计助理，上饶市新华集团会计，上饶市明大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会计，上饶市财运亨通投资有限公司会计，江西宏青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会计，江西文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黄燕，女，1985年6月生，本科学历。历任上饶市开发区金融办公室员工。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王静，女，1977年10月生，本科学历。历任上饶市仪表厂财务，上饶市信州区审计事务所审计，上饶市信州区审计服务中心审计，上饶市吉阳实业集团公司财务，上饶市富饶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上饶市富饶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揭丽婷，女，1989年7月生，本科学历。历任上饶市盛鑫废旧物质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会计助理，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上饶市国有资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投资部副部长。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丁光明，男，1974年11月生，本科学历。历任万年县苏桥中学教师，上饶晚报社记者、编辑、编辑部副主任，上饶晚报社通联部主任（副科），江西省上饶晚报社编辑部主任（副科），上饶市三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饶市国有资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经营事业部副部长。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黄磊，男，1986年8月生，本科学历，先后工作于铅山农商行，广信农商行，中国民生银行上饶分行，上饶交建集团，鄱余高等级公路项目公司。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陈玉堂，男，1981年3月生，本科学历。曾在75122部队服役，历任上饶市信州区住宅管理所职工，上饶市信州区房管分局保障科副科长，上饶市信州区非住宅房管理所副所长，上饶市信州区房管分局保障科科长兼非住宅房管理所副所长，上饶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齐健青，男，1989年12月生，本科学历。曾在95321部队服役，历任中国人民保险余干分公司业务员，深圳市跨越速运集团有限公司培训组长，上饶市富饶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业务员，余干县梅港乡三异村任扶贫第一书记，上饶市富饶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上饶市富饶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饶市安昊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钟方龙，男，1988年2月生，本科学历。历任公园道一号、公园道尊品项目担任土建施工员，上饶市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职员，上饶市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部门主管，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办副主任。现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经核查，上述人事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且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严重失信行为。截止本报告日，上述人事变动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

根据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披露的《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临时公告》，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荣富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副总经理、信披负责人：刘荣富，男，1965年4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师，本科学历。历任江西朝阳磷矿供销科副科长、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供销科科长，

朝阳磷矿党委委员、副矿长兼磷肥公司总经理，上饶国资财务部经理、投融资办公室主任。原任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核查，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更系公司经营过程中管理层的正常变动，上述人员变动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3、新聘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 名：黄诚军

职 位：董事长

联系地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凤凰大道667号

电 话：13607938314

传 真：0793-8332879

经与发行人沟通确认，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况。暂未发现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债权人履职情况

长城证券作为“22上饶国资专项债01”、“22上饶国资专项债02”的债权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长城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四、投资风险提示

长城证券作为“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1”、“22 上饶国资专项债 02”的债券债权人，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事项可能带来的相关风险并作出独立判断。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武洪艺

联系电话：021-3182980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期、第二期上饶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2024年3月13日